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关于印发源汇区农业农村局政务服务事项 目录清单的通知

各股室、事业单位：

《源汇区农业农村局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已经上级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各股室、事业单位结合实际，严格落实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有关要求、规范、告知承诺制工作流程，最大限度利民便民，加强事中事后核查，强化风险防范措施；以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为契机，加快推进“放管服”改革，减轻企业和群众负担，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完善相关制度，夯实数据基础，发挥信用作用。借信用体系建设持续深化改革，不断优化营商环境，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创业，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和社会创造力，依法保障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附件：源汇区农业农村局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



附件：

源汇区农业农村局政务服务事项目录清单

序号	承办单位	行政事项名称	实行告知承诺制的证明事项	证明事项设定依据	备注
1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审核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七条、第二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第三条	
2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受委托生产种子	其他职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八条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	
3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产地检疫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八条第四十二条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第十八条	
4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渔港水域渔业船舶水上拆解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五十五条	
5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册登记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一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附件第176条	

6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原种）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第九十三条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7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水域滩涂养殖证审核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十一条 《水域滩涂养殖发证登记办法》第三条	
8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家庭承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	行政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第七条、第八条、第十五条、第十七条、第十八条	
9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蚕种生产许可证初审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二条	
10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植物检疫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河南省植物检疫条例》第六条	
11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水产苗种生产审批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 第十六条 《水产苗种管理办法》 第十一条 第十七条 《河南省水产苗种管理办法》第十条	
12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国家保护水生野生动物或其产品经营利用审核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 第七条 第二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 第三条	
13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实行招标、拍卖、公开协商等方式承包农村土地	行政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第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第七条 第八条 第十五条 第十七条 第十八条	

14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一条《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附件第176条
15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申领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百二十一条《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第二十二 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附件第176项
16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职务船员证核发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 第三条 第四条
17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使用低于国家或地方规定标准的农作物种子审批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五十三条
18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母种）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第三十四号《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19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增驾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百二十一条《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第二十二 条

20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转移登记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一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附件第176条	
21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主证变更)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十九条	
22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捕捞许可审批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二十三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实施细则》第十五条	
23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变更	行政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第七条 第十九条	
24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无植物检疫性有害生物的种苗繁育基地、母树林	其他行政权力	《河南省植物检疫条例》 第二十条	
25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受委托代销种子	其他行政权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第三十八条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26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产地检疫	其他行政权力	《植物检疫条例》第十一条 《植物检疫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 第十八条规定 《河南省植物检疫条例》第十九条	
27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采集、出售、收购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十六条 第十八条	

		审批)			
28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产品经营利用许可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四十一条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第二十条	
29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证延续	行政许可	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第三条 第四条 第十五条 第十六条	
30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补领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 第一百二十一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第二十二條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附件第176项 第二十四条 第二十五条	
31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初审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第31条	
32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注销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第一百二十一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第二十二條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附件第176项	

33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抵押登记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附件第176项
34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换领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十九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附件第176项
35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种子经营者设立分支机构	其他行政权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八条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
36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经营不分装种子备案审批受理	其他行政权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八条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
37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省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人工繁育许可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四十一条 《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办法》第二十条
38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农业类）审核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植物保护条例》第十六条 第十八条

39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限制使用农药经营许可证初审	行政许可	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第三条 第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677号 第二十四条	
40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副证变更)	行政许可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管理办法》第十九条	
41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号牌、行驶证、登记证书的换、补领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一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 附件第176条	
42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换发	行政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第十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第七条 第八条 第十五条 第十七条	
43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证申请	行政许可	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第二十四条	
44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经营许可证变更	行政许可	农药管理条例 第二十五条 第十三条	
45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补发	行政确认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管理办法》 第七条 第八条 第十五条	
46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业植物及其产品调运检疫及植物检疫证书签	行政许可	《植物检疫条例》 第三条 第十条	

		发			
47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A证设立)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48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食用菌菌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栽培种)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食用菌菌种管理办法》第十四条	
49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一条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对确需保留的行政审批项目设定行政许可的决定》附件第176条	
50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B证设立)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51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普通船员证核发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第十四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船员管理办法》第三条	
52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蚕种经营许可证初审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二条	
53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CD证设立)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第三十一条	
54	漯河市源汇区农业农村局	国家二级保护水生野生动物猎捕审核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七条 第二十五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生野生动物利用特许办法》第三条	

55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设立）	行政许可	《兽药管理条例》（国务院令404号）第二十二條	
56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兽药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	行政许可	《兽药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條、二十三條、二十四條規定	
57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设立）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二十二條第一款、第二十四條第一款	
58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变更）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二十二條第一款、第二十四條第一款	
59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无公害农产品（畜牧业产品）认定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3、《国家认证认可条例》、4、《无公害农产品标志管理办法》5、《无公害产品产地认定程序》第三條	
60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條、《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第二條	
61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动物和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场、动物隔离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條、《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第三十一條	

62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种畜禽场、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设立）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二十条、《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农业部令2010年第7号）第二条	
63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动物饲养场、养殖小区、种畜禽场、屠宰加工场所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核发（变更）	行政许可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已经2010年1月4日农业部第一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10年5月1日起施行。第三十一条	
64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生鲜乳准运证明	行政许可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五条、《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	
65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核发（设立）	行政许可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第十九条	
66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核发（变更）	行政许可	《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2008年11月7日农业部令15号）第二十条第二款	
67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设立）	行政许可	《动物防疫法》第五十条、《动物防疫法》第五十一条	
68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动物诊疗许可证核发（变更）	行政许可	《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农业部令2008年第19号发布，农业部令2017年第8号修订）第十三条	

69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兽医执业注册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五十四条、《执业兽医管理办法》（2008年11月26日农业部令第18号发布，2013年9月28日农业部令第3号和2013年12月31日农业部令第5号修订）第十四条
70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助理兽医备案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五十四条、《执业兽医管理办法》（2008年11月26日农业部令第18号发布，2013年9月28日农业部令第3号和2013年12月31日农业部令第5号修订）第十四条
71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证明核发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
72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乡村兽医登记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五十七条、《乡村兽医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2008年第18号）第六条
73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备案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第三十九条
74	漯河市源汇区畜牧局	养蜂证	行政许可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3.《养蜂管理办法（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1692号）第八条